**关于开展2020年度教学研究项目结题验收的通知**

各学院：

为了加强对我校教学研究项目的管理、培育优秀教学研究成果，做好2020年教研项目结项工作，根据《湖北第二师范学院教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》（院教〔2018〕35号）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结项范围**

1.清理项目:2015年及以前立项尚未结项项目

2.结项项目:2016年及以后立项的未结项项目

**二、结项说明**

1.申请结项的负责人应根据省教育厅相关规定及《教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》做好结项验收工作，并填写《教学研究项目结题报告书》。原则上省级教学研究项目须在3年内、校级项目2年内进行结项。**未按时完成项目结项的项目负责人，不能申报同级教研项目。**

2.所有在研项目须填写《教学研究工作进度表》，**未按时提交《教学研究工作进度表》或《教学研究项目结题报告书》的项目视为主动放弃项目研究，教务处将不再对该项目进行结项及经费支持。**

**3.2015年及以前立项项目今年仍不能通过结项验收的，做撤项处理，经费不予报销，并责令退回已报经费。**

**三、结项材料**

1.校级项目填写《湖北第二师范学院教学研究项目结题报告书》，省级项目填写《湖北省高等学校教学研究项目结题报告书》。

2.研究成果（论文、著作、教材等）：项目负责人须有排名第一的研究成果；校级项目以论文形式结题的须发表论文两篇，省级及以上项目以论文形式结题的须发表论文至少两篇（含核心期刊一篇），以其他形式结题的（如作品、著作、专利、软件、实用成果等）需提交实物或相关证书。

3.以上材料均需PDF版。

**四、截止时间**

[请各学院于2020年5月20日前将汇总表电子版、结项材料PDF版或《教学研究工作进度表》电子版发送至邮箱15684733@qq.com，文件名以“XX学院2020年教研项目结题”，子文件以“项目+姓名”命名，暂不需要纸质材料，逾期将不予受理。](mailto:%E8%AF%B7%E5%90%84%E9%A1%B9%E7%9B%AE%E8%B4%9F%E8%B4%A3%E4%BA%BA%E4%BA%8E2018%E5%B9%B44%E6%9C%889%E6%97%A5%E5%89%8D%E5%B0%86%E7%BB%93%E9%A1%B9%E6%9D%90%E6%96%99%E6%88%96%E3%80%8A%E6%95%99%E5%AD%A6%E7%A0%94%E7%A9%B6%E5%B7%A5%E4%BD%9C%E8%BF%9B%E5%BA%A6%E8%A1%A8%E3%80%8B%E6%8F%90%E4%BA%A4%E8%87%B3%E8%A1%8C%E6%94%BF%E6%A5%BC219%E5%AE%A4%EF%BC%8C%E7%94%B5%E5%AD%90%E7%89%88%E5%8F%91%E9%80%81%E8%87%B315684733@qq.com%EF%BC%8C%E9%80%BE%E6%9C%9F%E5%B0%86%E4%B8%8D%E4%BA%88%E5%8F%97%E7%90%86%E3%80%82)

教务处

2020年4月23日